

##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3月16日上午在公司郑州发展管理中心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家富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1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应参加会议董事八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八人。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曹家富先生主持。董事会秘书李远平先生列席参加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董事会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 8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融资需求，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8000万元额度的短期银行贷款，包括但不限于贷款、信用证、票据等，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。

《公司关于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贷款的公

告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**特此公告**

**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**

**董事会**

**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**